

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惠市住建函〔2021〕224号

关于印发《2021年惠州市住房城乡建设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住建局、房管局（中心），局机关各科室、直属各单位：

按照局党组部署，现将《2021年惠州市住房城乡建设
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4月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2021 年惠州市住房城乡建设工作要点

2021 年，全市住房城乡建设的主要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住房城乡建设工作重要批示精神、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全国和省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市委全会和市“两会”“惠州市规划建设管理提升年”总体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立足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促进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实施城市更新和品质提升行动改善人居环境，完善住房保障发展住房新供给，强化科技战略支撑以“新城建”对接“新基建”，用“绣花功夫”做好住建领域的城市治理，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工业项目快速落地，为惠州建设更加幸福的国内一流城市和“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作出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重点实施八大行动：

一、实施城市更新行动，高品质激发城市活力

认真贯彻落实“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理念，推动城市结构优化、功能完善和品质提升，打造宜居、

绿色、韧性、智慧、人文城市，努力实现城市让生活更美好。

立足群众对优质人居环境新期待。谋划社区建设补短板行动，以“绣花功夫”改造 167 个城镇老旧小区，统筹推进城市内涝治理，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效。推动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建成城镇污水处理设施 6 座，新建改建城镇污水管网 500 公里，城市建成区基本消除污水直排口、管网空白区和黑臭水体，考核指标从 COD 向 BOD 转变，从处理率向收集率转变，提升污水处理设施的进水浓度，城市污水集中收集率从 2020 年的 59% 提高到 61.7% 以上。加快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出台《惠州市排水管理办法》，科学统筹城市排水系统。

立足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编制完成《惠州市城乡建设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加强市级政府投资市政工程项目（除市政道路外）建设管理。加快住建领域大数据的整合应用，全面推动“数字住建”建设，推进建立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探索实施智能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逐步推进“多杆合一”，以“新城建”推动基础设施补短板、再升级。加快推进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修订《惠州市城市地下管线管理办法》，统筹地下管廊建设，加快惠城区近期燃气工程项目建设，提升燃气管网覆盖率。

立足历史文化保护塑造城市风貌。提高城市与建筑设计管理水平，优化市域空间布局，立足资源环境禀赋塑造城市

特色风貌。参与西湖景区及周边区域更新改造，高标准管控城市风貌、塑造城市特色；持续提升市区江河湖岸环境品质；研究推动 F1 赛事项目落户，增添城市现代活力。大力推进现存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和活化利用工作。修订《惠州市城乡建设档案管理办法》，建成惠州市城建档案信息化管理系统，加快历史档案扫描。

二、实施住房“两个体系”完善行动，促进住房消费健康发展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不断完善住房市场和住房保障两个体系，确保市场平稳健康运行，有效满足群众住房消费新升级。

抓实抓细抓硬房地产市场调控。保持调控定力，不把房地产作为短期刺激经济的手段。紧紧围绕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目标，完善政策协同、调控联动、监测预警、舆情引导、市场监管等机制；制定和实施“一城一策”工作方案，出台预售资金监管办法，建成房产交易市场综合监管平台，规范住房租赁市场，集中整治房产交易秩序；防范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积极稳妥推进问题楼盘处置，主动防范新增问题楼盘，完成 2021 年度住建领域问题楼盘专项治理平安建设考评工作，加强房地产市场舆情监测，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多层次多维度完善住房保障体系。立足满足不同群体合

理居住需求，精准供应公共租赁住房，做好低保、特困家庭兜底保障。扩大住房保障范围，做好复退军人以及环卫、公交等公共服务领域住房困难人员保障工作。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343 户。启动修订《惠州市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管理办法》，出台《惠州市住房保障租赁补贴办法》。优化公租房网上受理和诚信核查机制，建设智慧型和阳光型公租房、直管公房小区，完善各项配套设施。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

三、实施安全提级行动，用大概率思维系统增强城市建设管理安全韧性

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用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坚决防范化解住建领域安全风险。

强化建筑施工安全管理。扎实推进城乡建设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化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常态化制度化落实危大工程“六不施工”规定，全面实施《惠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管理工作指引》，不断提升建筑施工安全管理规范化水平。突出全员培训，提升一线作业人员的质量安全意识和安全操作技能，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加强工程质量管理。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质量监管，重点提升住宅工程质量水平，有

效解决群众反映的突出质量通病问题，提升建筑工程品质。

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做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组建惠州市第一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专家库，统一全市审查验收标准和相关技术规范的执行尺度，推动建设工程消防安全管理提速提效。强化城镇燃气安全监管。持续开展物业小区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毫不松懈抓好疫情防控。落实建筑工地、物业管理、供水、供气等领域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组织实施《惠州市农村地区集中隔离场所建设方案》，全链条动态精准防护，确保防控形势稳定。

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持续改善乡村人居环境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持问题和目标导向，加快补齐乡村建设短板。扎实推进惠州市农村削坡建房风险排查整治，整治风险点 1180 户。加快推进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基本完成农村房屋安全全面摸底排查及存在安全隐患的用作经营的农村自建房整治，稳步提升农村房屋安全管理水平。完善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抓好设施运营管理。推动农房风貌改革，开展乡村建筑工匠培训，加强传统村落保护。为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提供支撑，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

五、实施建筑业优化升级行动，加速推动建筑业提质增效

围绕集群发展、绿色发展，做强做优做大现代建筑产业，全面激发建筑业对社会经济发展促进作用。

提升本地建筑业企业市场竞争力。出台《关于促进惠州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培育一批建筑业本地骨干企业，力争全年新增三级资质企业 100 家，二级资质企业 10-15 家，一级资质企业 5-10 家。建筑业总产值同比增长力争达到 50%。

提升建筑业绿色创新水平。加快编制《惠州市装配式建筑发展实施细则》《关于开展惠州市绿色建筑验收工作的通知》，建立健全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建设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实现全市全年新增绿色建筑面积占城镇新建民用建筑面积比例达 70%，新开工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不低于 15% 的任务目标。联合省建科院继续推进惠东、惠阳、博罗在建成三个绿色环保新型建筑材料产业园关键工作上取得突破。加快实施《惠州市散装水泥发展和应用规划（2020-2025）》，继续做好混凝土行业保供稳价，环境敏感区 25 家预拌混凝土企业获得绿色生产三星级评价，推行墙材行业企业产品标识制度，其中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的产品标识率达到 50% 以上。

提升建筑市场监管水平。开展工程发承包、农民工工资支付、资质动态核查等专项监督检查，加强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推进完善“惠州市建筑领域实名制及分账制综合

服务平台”。严格落实建筑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进一步规范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

六、实施深化改革行动，创新突破优化发展环境

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改革，不断深化行业系统改革，打造高效、规范、便民的住建政务服务环境。

纵深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细化工业项目快速落地配套措施，简易和带方案出让工业项目审批时限压缩至 25 个工作日。简化施工许可手续，全面推广工业类项目施工图审查容缺办理，实现工业项目“摘牌即动工”。深化落实联合验收、区域评估、“一张蓝图”统筹项目实施、工业园区项目信用承诺制等改革措施。

纵深推进建筑市场改革。深化工程造价市场化改革，建立以诚信综合评价为核心的造价咨询行业诚信动态管理模式。推进实施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电子资质证书，探索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评定分离”制度，提升招投标活动智慧监管水平，实行建筑市场和施工现场“两场联动”。

深化供排污一体化改革。借鉴珠海等地做法，在深入实施《惠州市供排污一体化改革方案》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惠城中心区排水体制改革，推动实现全市域全流域水环境一体化治理。

七、实施行业治理提速行动，系统化提升行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用“绣花功夫”做好住建领域城市治理，在更高起点上加快完善行业治理体系。

深化“3+1”行业治理模式。进一步完善市住调委的组织机构、工作职能、工作程序、工作管理等事项，逐步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良好局面，综合提升重大社会矛盾风险防范化解能力。

创新基层治理模式。推进《惠州市物业管理条例》立法，建立全市 2037 个住宅小区电子投票数据库，出台《惠州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逐步扩大业主委员会成立党支部的数量和规模，推动全市 300 多个业主委员会集中换届工作，借鉴江浙地区红色物业做法，充分发挥党建在基层治理中的引领作用，打造基层治理新亮点。

系统推进行业治理。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大法治政府建设力度，持续集中开展建筑市场、房地产市场、物业服务行业专项整治行动，消除行业乱象。加快推进《惠州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制定，全面实施《惠州市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管理办法》，系统完善全市 928 家物业服务企业信用信息，构建更加完善的行业诚信体系。加快《惠州市物业管理条例》立法，争取年内提交市人大审议。出台《惠州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改造升级住宅

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系统，系统提升行业治理规范化水平。

八、实施固本强基行动，深入推进党的建设和提效抓队伍

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以更高要求更高标准把住建系统各级党组织锻造得更加坚强有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一流住建队伍。

加强党的建设。认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结合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开展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开启新一轮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新征程，把党的组织优势巩固好、发展好、发挥好。全面开展“一支部一品牌”活动，指导建设一批“政治功能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作用发挥强”且富有亮点特色的机关党支部和行业党支部。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主动权。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长期坚持“严”的主基调，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抓好党章党规党纪学习教育，使铁的纪律成为党员干部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整治“四风”问题，防止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反弹，坚决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防止和纠正不作为、慢作为等机关不良风气。加强重点领域、重点

岗位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强化监管措施。聚焦“强本领、抓落实、作表率”，打造讲政治、业务精、作风好的模范机关。

纵深推进提效抓队伍。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做到人尽其才、各展所长，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持续加大干部教育培训力度，采取把干部送出去、把专家请进来等方式，有针对性组织开展业务培训。积极拓宽干部成长途径，完善落实干部激励措施，大胆启用敢于担当、善于作为、成绩突出的优秀干部，点燃干事创业激情，着力提高干部治理能力和水平，锻炼造就一流的住房城乡建设队伍。